



致 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主席
王英偉先生

王主席：

政府人員協會對公務員政策之建議

本會對公務員政策之建議如下：

1. 加強保障前線公務員執行職務時的安全

公務員隊伍均依據其專業知識及經驗，執行職務，服務市民。近年，隨着香港社會情況日趨複雜，更多市民不依法去表達訴求，選擇用暴力衝擊前線執行職務的公務員來達到目的。有關暴力衝擊不但為前線人員帶來沉重的工作壓力，而且更直接威脅他們的人身安全。本會促請政府擬定足夠指引及措施，並提供充足培訓及法律援助，以助同事應對相關情況。

2. 研究為新制公務員於退休後增設醫療保障

按現時新制公務員聘用條款，該人員在退休後便不能再享受由政府提供的免費醫療福利。我們認為政府可考慮為新制公務員加設退休醫療保障 - [自願醫保計劃]，當中可研究多種醫療計劃的可行性，不論是由政府全面承擔，或勞資雙方共同承擔的計劃。

3. 加快在各部門全面推行 [五天工作周]

政府自 2006 年 11 月開始分三個階段在不同部門推行 [五天工作周]。然而，目前仍有大部份同事未能受惠五天工作周計劃。我們認為局方應加快推動各部門全面推行 [五天工作周] 政策。在檢討中，本會建議可考慮以“每七天工作五天、休班兩天”模式輪值，或“每七天工作少於五天或五更”，而暫時未能推行的工作組別或部門，盡快推行每周請假以五天計算來實行。



4. 全面推行 [有薪進膳時間]

現時公務員體系存在著不同的進膳時間計算方法的不平等制度，欠缺一致。同為公務員大家庭的一份子，部份同事卻不能享有相同進膳時間計算標準的待遇。本港最大的公共醫療機構醫院管理局早已為其員工安排[有薪進膳時間]，但類似職級的公務員仍未獲[有薪進膳時間]的安排。不同進膳時間的計算方法已造成對公務員間，及公務員與公營機構的同工有一定程度的分化。我們建議政府盡快統一所有公務員都可享[有薪進膳時間]。

政府人員協會
主席：孫名峯

2016年11月10日